

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管理产品种类：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现金管理产品。
- 现金管理金额：不超过50,000.00万元。
- 履行的审议程序：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0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满足公司日常运营资金需要的前提下，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资金收益水平，为公司及股东谋取更多收益，根据自有资金的情况和现金管理产品的市场状况，对最高额度不超过50,0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运营的情况下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总经理在上述额度内组织实施。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闲置自有资金用于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现金管理产品。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将本着严格控制风险的原则，对现金管理产品进行严格的评估、筛选，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保本型现金管理产品。尽管现金管理产品属于低风

险投资品种，但不排除该类投资受到市场剧烈波动的影响。

一、现金管理概述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提高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的前提下，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公司收益，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

（二）现金管理金额、资金来源和投资方式

根据自有资金的情况和现金管理产品的市场状况，对最高额度不超过50,0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或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现金管理产品。

（三）现金管理期限

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运营的情况下滚动使用，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授权公司总经理在上述额度内组织实施。

（四）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现金管理产品发行主体不得存在关联关系。

（五）其他说明

公司将谨慎考察和确定委托对象、现金管理产品，在选定委托方及具体产品后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公告进展情况。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3年10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公司在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情况下，以闲置自有资

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资金存储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监管要求。同意公司对最高额度不超过5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运营的情况下滚动使用，同意授权总经理组织实施相关事宜。

三、现金管理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投资产品及委托对象方面，公司将本着严格控制风险的原则，对现金管理产品进行严格的评估、筛选，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 12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保本型现金管理产品。

尽管现金管理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不排除该类投资受到市场剧烈波动的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做好资金使用计划，充分预留资金，在保障公司业务正常开展的前提下，采取谨慎选择现金管理产品种类，做好投资组合，谨慎确定投资期限等措施最大限度控制投资风险。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业务正常开展的前提下实施的，通过进行适度的现金管理可以获得一定的资金收益，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26日